

## 常年期第十五主日

你去，也照样做吧！

### 路 10:25-37

那时候，有个人法学士起来，试探耶稣说：“师傅，我应当做什么，才能获得永生？”耶稣对他说：“法律上记载了什么？你是怎样读的？”他答说：“你应当全心、全灵、全力、全意爱上主，你的天主；并爱近人如你自己。”耶稣向他说：“你答应得对。你这样做，必得生活。”但是，他愿意显示自己理直，又对耶稣说：“毕竟谁是我的近人？”耶稣答说：“有一个人从耶路撒冷下来，到耶里哥去，遭遇了强盗；他们剥去他的衣服，并加以击伤，将他半死半活地丢下走了。正巧有一个司祭在那条路上下来，看了看他，便从旁边走过去。又有一个肋未人，也是一样；他到了那里，看了看，也从旁边走过去。但有一个撒玛黎雅人，路过他那里，一看见就动了怜悯的心，遂上前，在他的伤处注上油与酒，包扎好了，又扶他骑上自己的牲口，把他带到客店里，小心照料他。第二天，取出两个银钱交给店主说：请你小心看护他！不论余外花费多少，等我回来时，必要补还你。你以为这三个人中，谁是那遭遇强盗者的近人呢？”那人答说：“是怜悯他的那人。”耶稣遂给他说：“你去，也照样做吧！”

耶稣从根本上改变了“近人”的概念。近人，在犹太人的世界里，是爱的对象。那么对于耶稣而言，近人就是给予爱的那个人，近人不是我爱的那个人。不是那个被爱的人，而是那个爱人的人。

在我们都熟悉的撒玛黎雅人的寓言里路加福音作者给我们描述了谁是近人。我们一起来看看。“有个法学士”，就是一个专家，在其他福音里称之为经师，他们是以色列受过正式教育的神学家，“他站起来为的是...”不是为了提问，而是“为了试探耶稣”。同样的动词福音作者用来表示在荒野里耶稣接受来自魔鬼的试探。

因此，法律的伟大捍卫者，对于福音作者而言，无非是魔鬼的工具。

问他：“师傅”，这就是宗教人士典型的虚伪，他不想学习，他想要谴责耶稣，想要给耶稣挖个陷阱。他问为了获得永生该做什么。耶稣使用很冷淡，很讽刺的方式回答了他。我们可以想象这个人他的一生都在致力于学习，阅读、研究圣经。耶稣对他说“法律上记载了什么？”之后又说：“你是怎样读的？”，也就是“你明白了什么？”

因为只读圣经不够了，还需要明白圣经。如果不将人的良善作为第一价值，圣经可以读，可以讲论，可以宣讲，但是却不能明白。法学士用以色列人的

信仰来做答，引述了申命记第六章，又补充了肋未记。因此全灵爱天主，那是绝对的爱，爱近人是相对的，“如同你自己。”耶稣说“你答应了对；你这样做，必得生活。但是，他愿意显示自己理直...”。为什么他想显示自己理直？因为在耶稣时代，在拉比学校之间有一个关于谁是近人的大辩论。从最狭隘的观念，“近人只属于我的家庭或者氏族部落”，到比较宽泛的观念，近人还包括在以色列边界居住的外国人。

所以，这个法学士想要显示自己理直意味着想要证实他对法律最严格的解释。看看耶稣这个绝妙的比喻：“有一个人从耶路撒冷下来，到耶里哥去”，从海拔 800 多米的耶路撒冷，到海平面下 258 米的耶里哥，虽然只有短短的几公里却是一条非常艰难，偏僻和危险的道路。在那条路上，在那样的条件下，一个人落入强盗的手里差点死了。那个人是必死无疑的，除非有人给予他幸运。除非有人来解救他。的确如此，他是幸运的——这里翻译为正巧，意味着幸运，耶稣为了提高听众的注意力——使用了这个描述“正巧有一个司祭在那条路上下来”，“正在下来”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提示。耶路撒冷是一座殿宇之城，耶里哥则是一座司祭之城。

司祭们上到耶路撒冷为了进入圣殿服务，为了面对天主主持宗教仪式足足一个星期是彻底洁净的，因此这里我们看到的这个司祭不是上到耶路撒冷，而是从耶路撒冷下来。也就是说他同主整整接触了一个星期。他是完全洁净

的。

“司祭从那条路上下来，看了看他...”，拯救迫在眉睫。但他却泼了冷水，“便从旁边走过去”。为什么？是冷漠、麻木？是不人道？不，比这更糟糕：一个宗教人士，根据他的宗教，他的法律，肋未记和户籍记的记载，阻止他碰触死人。对于他，一个司祭，甚至连他自己父母的尸体都不能碰触怎么可能会碰触一个不认识的人。

耶稣正在质疑的这个问题是一件很严肃的事情。当法律给人类造成痛苦时也需要遵守这个法律吗？当在神圣的法律和人的幸福之间有冲突时，该做什么事情？毫无疑问司祭选择了：首先是遵守神圣的法律，然后才是人的幸福。同样那个肋未人，也就是崇拜他的那个人也做了同样的选择。

所以，对于这个可怜的人，没有任何希望。不仅仅是没有希望，而且还发生了啥事情呢？“一个撒玛黎雅人路过那里，一看见他”，撒玛黎雅人是犹太人的敌人。每次他们相遇都会发生争吵甚至死亡。在这里，有一个撒玛黎雅人看到一个濒临死亡的敌人，他会怎么做？杀死他。

“一看见他”，看，很意外，“就动了怜悯的心”。动词“动了怜悯的心”这是一个用来表示天主对于那些没有生命的人复活的神圣行动。“动了怜悯的心”和“动了同情心”的含义有区别的，前者指向天主，后者指向人。

在这部福音里“动了怜悯的心”出现了三次，一次是耶稣看到纳因城寡妇的

儿子死了时，他动了怜悯的心，让他复活，一次是浪子的父亲看到他的儿子时动了怜悯的心，复活了他的生命。而唯一一个被授予神圣行动的恰恰是那个被视为离天主最远，是天主敌人、天主竞争对手的人。耶稣正在回应了“谁是信徒？”的问题。是那个服从天主服从他法律的人还是那个相似父亲实践与父相似的爱的人？答案是非常清楚的。“他一看见，遂上前”，甚至是以极其夸张的方式，为这个受伤的人服务。这就是耶稣对法学士最后提出的问题。“他们三个人当中”一个司祭，一个肋未人和一个撒玛黎雅人，“谁是那遭遇强盗者的近人呢？”

他本来问“谁是我的近人？”而耶稣问他“谁是那遭遇强盗者的近人呢？”“近人”不是指你的爱到了那里，而是你的爱从那里开始。因此我要提醒的是近人不是被爱的那个人，而是那个爱人的人。“谁是那个被盗的人的近人呢？”答案会是什么？那个撒玛黎雅人，但是法学士避免使用可怕的敌人的名字，于是他说“是那个...”他不愿意说出是那个动了怜悯心的撒玛黎雅人，很遗憾在这里我们看到了这个翻译，希腊语的动词是有区别的，而是说“那个动了同情心的人”。那个人像天主一样动了怜悯的心。那个人，事实上是这个法学士不能接受，也不能容忍的人，于是耶稣对他说“你去，也照样做吧！”